

火災逃生要領

- 發生火警時可採取下列三項措施：

一、滅火

滅火最重時效，能於火源初萌時，立即撲滅，即能迅速遏止火災發生或蔓延。

(一) 簡易滅火方法：

1. 家中請準備滅火器以備不時之需。
2. 一般火災可使用水、飲料或濕布覆蓋直接撲滅火勢。
3. 電器火災千萬不可用水滅火，應先關總開關或拔掉電源線。
4. 炒菜時油鍋突然起火，若無滅火設備，可將鍋蓋蓋上或用溼布覆蓋滅火。

(二) 滅火器使用方法：

1. 拉插梢
2. 拉皮管
3. 壓把柄(熄滅後，用水澆熄餘燼並確定火已熄滅)



(三) 室內消防栓之操作方法：

1. 按警鈴
2. 開箱門
3. 拿瞄子
4. 拉水帶
5. 轉水閥



二、報警

- (一) 不幸發生火災時請大聲呼喊，使鄰居及早知道發生火災，及時逃生並協助滅火或報案。
- (二) 可使用電話撥一一九向消防單位報案。(投幣、插卡式公用電話或大樓內消防栓箱上之手動報警機，直接撥一一九便可接通)。
- (三) 請告訴消防人員火災詳細地址、附近有無明顯標示物、火災燃燒情況及是否有人受困，以便消防人員掌握狀況、及時搶救。

三、逃生

- (一) 隨時注意逃生路徑（保持二個以上不同方向逃生路線）。
- (二) 火場中濃煙是最致命的殺手。非不得已勿穿越濃煙區，必要時可使用濕毛巾或手帕摀口鼻，或使用防煙袋保護，避免吸入濃煙及有毒氣體。濃煙中應低姿勢逃生，沿牆面爬行逃生。
- (三) 離開房間或通過任一道門時，請先用手背撫摸門板與把手，如感到燙手，切勿開門，應改採其他逃生路線。若未感到高溫，開門時應以背頂門，先開一條縫，如感覺有熱浪或濃煙時應立即將門關閉，選擇另一逃生路線逃生。
- (四) 可利用安全梯及一般樓梯逃生，千萬不可搭乘電梯，必要時可使用緩降機逃生，逃生時以逃往地面層為原則。
- (五) 二樓以上至十樓公共場所一般都設有避難逃生器具：避難梯、緩降機、救助袋(醫院較常使用)、避難繩索及其他避難器具（以緩降機為最常見）。



四、避難待救(如果無法逃生，應先行避難)

- (一) 以濕布或膠布塞住門縫。
- (二) 打電話或揮動手電筒、鮮明衣物設法告知外面的人。
- (三) 將門關緊，若有空調系統應關閉。
- (四) 於易獲救處，如陽台、窗戶或屋頂平台等安全處待救。
- (五) 暫時無法獲救時，絕不放棄求生意念，保持鎮靜，並利用地形、地物，設法避難與逃生。

